**靜宜大學華語文教學中心 徵聘【兼任專案華語教師】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職位名稱 | 兼任華語教師（需要人數：10名） |
| 工作內容 | 1. 授課對象：越南籍大學生 2. 學生程度：零起點及基礎級 3. 聘任時間：一年 (上、下學期授課時數各360小時，總共720小時) 4. 上課時間: 08:20-15:10（依實際開課班級為主） 5. 上課地點：**育達科技大學** 6. 應聘對象：華語教師 7. 授課鐘點：每小時725元（含勞健保、勞退），提供華語教師平安保險但不提供交通費、住宿費、油資津貼，華語教師可自費申請育達科技大學學人宿舍。 |
| 應聘條件  (下列其中之一項規定符合即可) | 1. 具國內外華語教學相關如「應用華語文學系」、「華語文學系」、「華語文教學學系」碩士、博士學位。 2. 具有對外華語教學能力證書。 3. 具備中國語文學及台灣文學相關系、所碩士或博士學位，並取得教育部核發國內外華語教學研習課程一百二十個小時以上者。 |
| 繳交資料 | 1. 履歷（請包含華語教學之學歷、經歷） 2. 學位證書及服務證明 3. 教育部對外華語教學能力認證證書 4. 示範教學影片與其他有利於書面審查之文件   上述資料皆須檢附證明文件，請將以上資料掃描合成一個PDF檔案，[寄至](mailto:寄至qiyingyou@gmail.com)  此聯絡電子郵件：梁淵竣老師[ycliang84@pu.edu.tw](mailto:ycliang84@pu.edu.tw);  黃嘉祿主任[clhuang@pu.edu.tw](mailto:clhuang@pu.edu.tw)  信件主旨請註明「應徵國際專修部華語教師\_應徵者全名」書審通過之後將進行面試。謝謝。書面資料審核通過者，將另行通知面試時間。 |
| 待遇與規範 | 本中心華語教師依勞基法聘任，享勞健保。無論專任兼任皆有義務參加教學會議，及輔導學生。  報名截止日期： 2023/09/25下午5:00前。  【錄取後需繳交正本以供查驗，正本缺遺則視同放棄。】  聯絡人: 梁淵竣老師  連絡電話:04-26328001轉11591 |